

证券代码：838194

证券简称：金泰美林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4,405,882.0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2,93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52,93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234,4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制度、经营情况、资金安排和股东回报后作出的恰当决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

##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